

关于惠州市华达通气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

一、公司基本情况

辅导对象	惠州市华达通气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4年3月19日		
注册资本	5,13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焕忠
注册地址	惠州大亚湾澳头油城西路1号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陈焕忠、徐鸣、徐义雄、陈培源和陈培滋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合计直接持有公司82.10%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		
行业分类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无
备 注	2021年5月24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华达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2022年2月28日，华达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撤回惠州市华达通气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文件的申请》。2022年3月1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对华达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核。		

二、辅导相关信息

辅导协议签署时间	2022年4月28日
辅导机构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辅导工作安排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2022年4月至5月	1、制定并讲解本次辅导的总体计划及方案，展开全面尽职调查工作。 2、重点核查华达通经营运作的规范性、财务内控制度的有效性等方面的内容。	1、辅导人员对公司进行全面的尽职调查。 2、定期组织中介机构协调会，进行充分沟通，全面了解公司的财	杨华川、谭旭、蒋迪、何焕明、方祖吉、袁雅静、姚晋之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3、根据尽职调查的结果，针对公司具体情况，讨论确定公司具体的辅导方案。	务、业务和法律情况。	
2022年6月至7月	1、集中授课，主要授课内容包括：上市公司基本知识和证券市场基础知识；股票上市与发行、政策环境、审核关注要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涉及上市公司的有关法律法规解读；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 2、证券法律法规知识书面考试。	1、辅导人员通过对辅导对象进行集中授课、开设讲座、组织考试等方式进行辅导。	杨华川、谭旭、蒋迪、何焕明、方祖吉、袁雅静、姚晋之
2022年8月至9月	1、对辅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诊断、解决。 2、对华达通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华达通开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开发工作。 3、总结本次辅导工作，完成《辅导工作总结报告》，完善辅导工作底稿；就华达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作出统一安排。	1、辅导人员结合辅导工作的实际进展，针对通过各种渠道了解的问题，向辅导对象提出整改建议，会同辅导对象认真研究整改方案，并适时调整和完善辅导方案与计划，跟踪督促完成整改。	杨华川、谭旭、蒋迪、何焕明、方祖吉、袁雅静、姚晋之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惠州市华达通气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2 年 04 月 28 日